联合国 A/63/898

大 会

Distr.: General
26 June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6

#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帕特里克·丘阿索托先生(菲律宾)

## 一. 导言

1. 在 2008 年 9 月 19 日第 2 次全体会议上，大会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题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第六十三届会议议程，并分配给第五委员会。

2. 第五委员会在 2009 年 6 月 3 日和 25 日第 51 和 55 次会议上审议了该项目。在委员会审议该项目过程中所作的发言和发表的意见，反映在有关简要记录(A/C.5/63/SR.51 和 55)中。

3. 在审议该项目时，委员会面前有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财务执行情况报告(A/63/563)；

(b)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的报告(A/63/806)；

(c)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63/746/Add.16)。



请回收

## 二. 决议草案 A/C.5/63/L.55 的审议情况

4. 在 6 月 25 日第 55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主席根据尼加拉瓜代表协调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决议草案，题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A/C.5/63/L.55)。

5.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 A/C.5/63/L.55(见下文第 6 段)。

## 三. 第五委员会的建议

6. 第五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筹措的报告、[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2] 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的口头陈述，[3]

回顾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8 月 6 日关于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地区部署军事联络人员的第 1258(1999)号决议和 1999 年 11 月 30 日关于设立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的第 1279(1999)号决议，以及安理会其后延长该特派团任务的各项决议，最近的是 2008 年 11 月 20 日第 1843(200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临时性地将联刚特派团的核定兵力增加最多 2 785 名军事人员，将其建制警察单位的人数增加最多 300 人；以及 2008 年 12 月 22 日第 1856(2008)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该特派团的任务延长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并授权继续部署至多 19 815 名军事人员、760 名军事观察员、391 名警察人员和 1 050 名建制警察单位人员，直到该日为止；

又回顾大会关于该特派团经费筹措的 2000 年 4 月 7 日第 54/260 A 号决议及其后的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08 年 6 月 20 日第 62/256 号决议，

还回顾其 2004 年 7 月 1 日第 58/315 号决议，

重申其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号、1973 年 12 月 11 日第 3101(XXVIII)号和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5 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赞赏地注意到已有国家向该特派团作出自愿捐助，

意识到必须向该特派团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使其能够履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规定的职责，

1. 请秘书长责成该特派团团长完全按照大会 2005 年 6 月 22 日第 59/296 号、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60/266 号和 2007 年 6 月 29 日第 61/276 号决议以及其他相关决议的规定编制今后的拟议预算；

---

[1] A/63/563 和 A/63/806。

[2] A/63/746/Add.16。

[3] 见 A/C.5/63/SR.51。

2. 注意到截至2009年4月30日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摊款的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2.74亿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4%，关切地注意到只有四十二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未缴摊款；

3.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促请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该特派团分摊的款项；

4.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政状况，特别是向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的情况，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5. 又表示关切秘书长在部署最近一些维持和平特派团，特别是在非洲的特派团，及向其提供适当资源方面受到耽搁；

6.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政和行政安排方面应予平等对待、一视同仁；

7. 又强调应向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充足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务；

8. 再次请秘书长尽可能充分利用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设施和设备，以尽量减少该特派团的采购费用；

9. 赞赏地确认使用乌干达恩德培后勤中心产生了较高的成本效益，为联合国节省了经费，并欣见该后勤中心已扩大，以向该区域维持和平行动提供后勤支助，进一步为提高这些行动的效率和回应能力作出贡献，同时考虑到在这方面持续作出的努力；

10. 请秘书长确保维持和平拟议预算基于相关的法定任务；

11. 赞成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2]中所载的结论和建议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的口头陈述，[3]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充分执行这些结论和建议；

12. 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2]第48和第49段，决定核可为秘书长大湖区特使设置的、为期6个月的16个一般临时人员职位；

13. 还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2]第69段；

14. 请秘书长确保大会第59/296号、第60/266号和第61/276号决议的有关规定得到充分执行；

15. 又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该特派团；

16. 还请秘书长继续设法征聘当地人员填补该特派团的一般事务员额，以减少雇用一般事务人员的费用，但以符合该特派团的需要为前提；

##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财政执行情况报告

17.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该特派团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期间财政执行情况的报告；[4]

##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估计数

18. 决定批款 1 405 912 000 美元给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特别账户，充作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该特派团维持费 1 346 584 6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49 374 900 美元，以及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9 952 500 美元；

## 批款的筹措

19. 又决定，考虑到大会 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37 号决议规定的 2009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其 2006 年 12 月 22 日第 61/243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分摊 702 956 000 美元，充作该特派团 2009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

20. 还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9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6 179 4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该特派团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13 118 150 美元，支助账户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2 570 050 美元，以及联合国后勤基地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491 250 美元；

21. 决定，考虑到 2010 年分摊比额表，[5] 由会员国按照第 61/243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分摊 702 956 000 美元，每月 117 159 333 美元，充作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为前提；

22. 又决定，根据其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21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6 179 45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该特派团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13 118 150 美元，支助账户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2 570 050 美元，以及联合国后勤基地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491 250 美元；

---

[4] A/63/563。

[5] 将由大会通过。

23. 还决定，对于已经履行对该特派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考虑到第 61/237 号决议规定的 2008 年分摊比额表，并按照第 61/243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从上文第 19 段规定的摊款中减除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69 974 5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24. 决定，对于尚未履行对特派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按照上文第 23 段规定的办法，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69 974 5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25. 又决定，上文第 23 和 24 段提及的 69 974 500 美元所产生的贷项，应加上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减少额 330 100 美元；

26. 强调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都不得借用其他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经费；

27. 鼓励秘书长铭记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6 日第 1502(2003)号决议第 5 和 6 段，继续采取进一步措施，确保在联合国主持下参与该特派团的所有人员的安全和安保；

28. 邀请各方向该特派团自愿捐助现金以及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这些捐助将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和做法适当管理；

29.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六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